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1-053

##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的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自2021年11月10日

至2021年1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天津绿能环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孙伟先生为董事	√
2.02	选举申女士为董事	√
2.03	选举孙晓先生为董事	√
2.04	选举孙晓先生为董事	√
2.05	选举孙晓先生为董事	√
2.06	选举孙晓先生为董事	√
2.07	选举孙晓先生为董事	√
2.08	选举孙晓女士为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选举孙晓女士为监事	√
3.02	选举孙晓先生为监事	√
3.03	选举孙晓先生为监事	√
3.04	选举孙晓先生为监事	√
3.05	选举孙晓先生为监事	√
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孙晓先生为监事	√
4.02	选举孙晓女士为监事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日期和披露媒体

上述事项经公司 2021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决议公告及相关事项公告分别于2021年10月22日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有关独立董事的任资格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议案3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所有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相当于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2. 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 特别决议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三、股东大会议程

(一)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所有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相当于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3.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 特别决议议案:无

5.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6. 三、股东大会议程

(一)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所有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相当于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4.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5. 特别决议议案:无

6. 三、股东大会议程

(一)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所有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相当于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5.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6. 特别决议议案:无

7.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8. 三、股东大会议程

(一)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实行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所有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按照上文说明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相当于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7.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8. 特别决议议案:无

9. 异地股东亦可凭上述资料连同参会回执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10.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14:30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4. 联系人姓名:朱曙光 杜剑

5. 联系电话:0755-36807688-8010

6. 联系传真:0755-33631220

7.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14:30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4. 联系人姓名:朱曙光 杜剑

5. 联系电话:0755-36807688-8010

6. 联系传真:0755-33631220

7.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14:30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4. 联系人姓名:朱曙光 杜剑

5. 联系电话:0755-36807688-8010

6. 联系传真:0755-33631220

7.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14:30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4. 联系人姓名:朱曙光 杜剑

5. 联系电话:0755-36807688-8010

6. 联系传真:0755-33631220

7.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14:30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4. 联系人姓名:朱曙光 杜剑